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农业

公告编号：2017-046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5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5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缺席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会议由董事彭继泽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

以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有关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暨停牌期将满申请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05月12日